

国图藏《国朝册府画一元龟》考

尹 承

内容摘要:国家图书馆藏明抄本佚名纂《国朝册府画一元龟》(残存 32 卷),是海内外仅见的孤本文献。是书成书于南宋后期,是一部卷帙超过二百卷的大型类书,其命名与体例皆仿照《册府元龟》,主要征引宋代史籍,来记载北宋九朝的君臣事迹。今存残本所引诸书中,多有他书未见的新史料,在宋代史籍的校勘、辑佚、史事补正,以及佚书性质与体例认识等方面,都有所裨益。

关键词:《国朝册府画一元龟》 类书 北宋君臣事迹 《续资治通鉴长编》《丁未录》

国家图书馆藏南宋佚名纂类书《国朝册府画一元龟》,过去较少为人所关注。2013 年,国家图书馆出版社《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将其影印出版。该书实为海内外仅见的孤本文献,其中征引了大量宋代史书,多有今佚不见的文献,具有重要的价值。今试就其性质、体例、著录、成书时代、内容与史料价值等项,分述如下。

一、体例与性质

《国朝册府画一元龟》,明乌丝栏抄本,宽黑口,双鱼尾,书叶事先印成两截版的形式,下栏正文半叶十行,行十九字,上栏无界格,以小字眉批的形式提示各条概要内容。其文皆以端楷书写。正文页版心有“册府某集”加卷数字样,书眉上偶有行书识语,提示空格字数。今残存甲集卷三六至四三、六九至七六、八五至九〇、乙集目录二卷、又卷一六至二三。其甲集残卷并乙集卷目如下:

卷数	门目	卷数	门目	卷数	门目
甲 36-39	史官	乙 12-14	治道	乙 44	异教
甲 40-42	百官	乙 15	命令	乙 45	天文
甲 43	官制	乙 16	臣主	乙 46	地理
甲 69-70	新法	乙 17-18	任用	乙 47	水患
甲 71-76	因革	乙 19	进言	乙 48	格天

(续表)

乙 1-3	圣学	乙 20-32	任用	乙 49	敬天
乙 4	君道	乙 33	风俗	乙 50	律历
乙 5	奢俭	乙 34-35	人才	乙 51	统绪
乙 6	传授	乙 36	科目	乙 52-61	食货
乙 7 上	改元	乙 37	臣道	乙 62	马政
乙 7 下	君道	乙 38	徇私	乙 63-67	食货
乙 8	视朝	乙 39	仕进	乙 68-69	兵备
乙 9	君道	乙 40	行己	乙 70	兵制
乙 10	治道	乙 41-42	徇私	乙 71-72	事为
乙 11	君道	乙 43	议论	乙 73	总议

上表中乙集门目系据目录二卷制成,目录中往往又有次级目录,如卷三目录为“圣学门”,次行低三格写“稽古”,则该卷条目皆属帝王“稽古”类事项;又如卷一五“命令门”含“诏令”与“赦令”两类事项。次级目录多与该目录前的《乙集总目》内容相同,但顺序不完全一致,与上列目录门目则颇不相同。《乙集总目》今具列如下(原漫漶处据目录内文补足):

第一页(a/b)		第二页(a/b)		第三页(a/b)		第四页(a)
圣学	谨始	通下情	四方人才(文武全才附)	逢迎	灾异(天戒附)	羨余
稽古	治道	章奏	逸民	倾险	历法	聚敛之臣
君道	听断	用人	循良	不苟异同	五运	马政
奢俭	揽权	久任	清节	雷同	正统	漕运
责己	赏罚	信任	赃污残酷	国是	赋税	田制
室欲	赏赐	责成	请托	毁誉	征商	蠲放
俭德	名器	推诚	内降	公议	钱弊	军储
传授	制度	疑忌	恬退	佛老	用度	民食
持守	纪纲	铨选	不知恬退	方技	盐	劝农桑
儆戒	刑法	荐举	窃恬退之名	天文(□天仪制附)	茶	军器
改元(尊号)	狱讼	考课	正直(不□附)	地理	酒	训习
视朝	诏令	冗官	奉公忘私	要害	盐茶酒	兵法
朝仪	赦令	任子	至公	河议	帐籍	用兵
勤政	君臣	戒敕官吏	变诈	祥瑞	府库(内帑附)	事始
	听纳(求言附)	风俗	阿附	丰登	理财	事例
	转对 次对	人才	谗谄	太平	民力国计	总类

上列两个目录不能完全对应,显示该书编排上可能有一定的问题。此外,该书编纂多用互著之法。即正文只列条目,注文著明“见某门”,则在彼处详载引文。互著分布的范围,在甲乙丙三集之间,如乙集卷三圣学门稽古类“赏罚不由内臣”条,下注“见宦寺门”,“宦寺门”即甲集百官门下“宦寺”一类。藉由此互著之例,可考知不见于上列目录者,尚有:讲读门、讲读官门、史学门、经筵门、礼乐门、契丹门、太祖门、教化门、祖宗门、权臣门、孝德门、宰相门、圣德门、母后门、圣治门、法令门、责实门、平蜀门、奸贼门、给事门、翰苑门、保治门、鉴戒门、台谏门、守帅门、武臣门、将帅门、不欺门、知人门、责臣门、计司使门、监司门、滥恩门、边守门、比类门、师友门、平江南门、御史门、童子门、奸邪门、科目门、内宠门、郊祀门、使臣门、天道门、宗室门、宰相台谏相关门、圣制门、封禅门、庙制门、储贰门、资格门、义概门、元祐用旧人门、熙丰小人自相攻门、熙丰起大狱门、亲王门、皇后门、希进门、宴享门、家法门、荣宠门、仁恕门、水利门、辨奸门、救荒门、用蜀门、文武全才门、边备门、开边隙门、驭军门、胥吏门等。

就此综合考察其目录,可知全书条目皆为宋代史事,则所谓“国朝”指宋代。上文所列门目,完全是君臣政治事迹,可知该书命名与体例,皆仿照宋真宗朝所修《册府元龟》而来。《册府元龟》原名《历代君臣事迹》,名义即其性质,那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的性质,则为反映宋十朝(太祖至高宗)君臣政治事迹的类书。所谓“画一”,即将所引无论何种性质之书的条文剪裁,按照时间顺序分缀于该书的门类事目之下。这是全书整体的性质,具体到个别的卷次,性质又稍有变化,如甲集卷三六至三七(上),门目为“史官门”,事目则为“删修神宗实录”,那么这两卷文字,实具有“纪事本末”的性质。此外,如甲集卷三七(下)史官门“乞删修哲宗实录”、甲集卷七一至七三因革门“新法”、甲集卷七四至七六因革门“复法”、甲集卷八五至九〇朋党门自“贬责熙丰党”直至“崇宁党祸”,无不具有“纪事本末”的性质。前段所列“平蜀门”、“平江南门”等也应当属于这一类。

再来推测原书卷第,甲集卷七〇至九〇全为纪事本末之体,从熙宁变法直叙至“崇宁党祸”(崇宁三年),至此已有九十卷,此后纪事至少当至钦宗朝即北宋结束,那么此间的二十余年,纪事在十卷以上,则甲集至少当有百卷的篇幅。乙集据目录有七十三卷,又据乙集总目页“民力国计”条“见丙集”之文,则知又有丙集。甲、乙二集的总卷数已近二百卷,丙集卷帙应该也在数十卷之谱。那么就已知的甲乙丙三集来看,原书至少也当有二百数十卷的规模,可谓卷帙浩大。

二、著录情况

《国朝册府画一元龟》上除北图藏书章外未见有藏家印鉴,惟曾著录于1933年出版的赵万里撰集《国立北平图书馆善本书目》,原在史部政书类,后

移归子部类书类^①。此前未见有著录,介绍或研究宋代类书的论著也多不见提及。王重民《中国善本书提要》子部类书类著录该书,云:

是书我国近代藏书家殊少著录。盖昔曾行于日本,故宋刻旧抄,彼国公私书藏尚多有之。杨守敬《日本访书志》卷十一载丁部残本卷二十一至二十四,《观海堂目》又有刻本卷八十六至九十,皆杨氏得自日本者。今并藏故宫图书馆中……长泽规矩也《佚存书目》曾将日本所存列为一表,校以此本,其甲集卷六十九至七十三,犹可补日本所阙也。又据乙集总目,知此抄本凡七十四卷,而宫内省图书寮藏宋刻残本止于卷八十,阳明文库则有抄本九十五卷,是分卷多寡,旧本已有不同矣。^②

此处所提及的杨守敬所藏及日本诸本,实为另一种名称相近而内容完全不同的类书——《类编秘府图书画一元龟》。考杨守敬《日本访书志》卷一一著录《类篇群书画一元龟》丁部残本,云:

存丁部,二十一至二十三皆《乐门》,二十四《歌舞门》,共四卷。体例略同《太平御览》,而所分子目尤繁碎,其全书当不在千卷下。所采大抵六经、子、史、《文选》,不采讖纬、说部,然间亦有逸书。所引经、史皆标“经”、“史”字样于上,而注书名于下,自《尔雅》及汉以后典礼之书皆标图记之目,又所引书至唐而止。^③

据此来对照前文所述《国朝册府画一元龟》的书名、体例与性质,书名固不相同,“国朝”二字尤不可省,而“所引书至唐而止”一语也足以说明二者并不相同。又何澄一编《故宫所藏观海堂书目》卷三著录《类编秘府图书画一元龟》残本,旧刊本存卷八六至九〇,抄本存二一至二四^④。则《日本访书志》所载《类篇群书画一元龟》即此《类编秘府图书画一元龟》的别称。

《中国善本书提要》所提到的日本诸本,亦即此《类编秘府图书画一元龟》。日本学者长泽规矩也将其著录于《佚存书目》,又以日本宫内省图书寮所藏该书书影收入《宋本书影》(见附图)^⑤,今人严绍璁综合中日诸家著录情况,详细载列其门目于《日藏汉籍善本书录》^⑥。通过图版观察与目录(文繁不录)比对,可知《类编秘府图书画一元龟》确如杨守敬所言,泛引群籍,且往往只是零句节录;《宋本书影》又指出该书一名《大学新编画一元龟》,则其性质似是为科举考试所准备的参考书。从书名、性质、门目、引书方式与内容皆可知,国图所藏《国朝册府画一元龟》,与《类编秘府图书画一元龟》并无关系,

①赵万里:《北平图书馆善本书目》,人民文学出版社,2011年,第827页。

②王重民:《中国善本书提要》,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357-358页。

③杨守敬:《日本访书志》卷一一,《杨守敬集》第8册,湖北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274-275页。

④何澄一:《故宫所藏观海堂书目》卷三,北平故宫博物院图书馆,1932年,第48页。

⑤长泽规矩也:《宋本书影》,日本春山治部左卫门,1933年,图版三五。

⑥严绍璁:《日藏汉籍善本书录》子部类书类,中华书局,2007年,第1031-1033页。

也并未流传于日本,恐为世间孤本矣^①。

三、成书时代

如确定《国朝册府画一元龟》的成书时代,考察避讳字一项恐难施用,该书于“玄”、“署”、“构”、“惇”等宋讳字一般不避。乙集卷二〇引《长编》中,“公孙弘”作“公孙洪”,乃避宋宣祖讳(弘殷)改;又卷二二引《长编》中,“让”字两作“逊”,是避宋英宗生父濮安懿王之讳(允让)改,则其书间亦保存了原本的个别避讳字样。

今据其引书内容推测成书时代,残卷引书情况如下:

卷数	引书	卷数	引书	卷数	引书
甲 36-37、 71-72、90	丁未录	甲 43	长编、通略、会要、东都事略、圣政录、奏议、文籍	乙 16	长编、圣政录、文籍
甲 38	长编、会要、事实、圣政录	甲 69、 74-76、 85、87	长编	乙 17	长编、会要、宝训、丁未录、圣政录、奏议、文籍
甲 39	长编、通略、会要、圣政录、奏议、邵氏闻见录、文籍	甲 70	长编、通略	乙 18	长编、宝训、奏议
甲 40	长编、通略、会要、事略、圣政录	甲 73	奏议、文籍	乙 19	长编、会要、圣政录、邵氏闻见录、宝训、文籍
甲 41	文籍、吕氏家塾记、言行录、魏泰笔录	甲 86	邵氏闻见录、丁未录、长编	乙 20、 22	长编、通略、会要、圣政录、奏议
甲 42	长编、文籍、吕氏家塾记、言行录、名臣传	甲 88-89	长编、丁未录	乙 21	奏议、杨文公谈苑、文籍、长编、通略

上引书大都作简称,经对照,得其全名如下:

长编——《续资治通鉴长编》(李焘)

会要——《国朝会要》

事实——《宋朝事实》(李攸)

通略——《九朝通略》(熊克)

奏议——《国朝诸臣奏议》(赵汝愚编)

魏泰笔录——《东轩笔录》(魏泰)

言行录——《八朝名臣言行录》(朱熹)

^①又按,谢巍《中国画学著作考录》将该书作为“画学”著作载录,所言多臆测,不足辨。谢巍:《中国画学著作考录》,上海书画出版社,1998年,第167页。

名臣传——《本朝名臣传》(张唐英)

《丁未录》(李丙)

《邵氏闻见录》(邵伯温)

《吕氏家塾记》(吕希哲)

《东都事略》(王稱)

《杨文公谈苑》(杨亿)

又有《宝训》、《圣政录》，二者于宋代皆有多部。该书所引“宝训”数条，内容为宋太宗、真宗时事，则可确定现存的数条出自宋仁宗时所修《三朝宝训》^①。《圣政录》全引高宗时事，则似为宋孝宗时所修《光尧圣政录》^②。

引书的范围，大致在史、子二部，史部又以编年之书为主，子部则多引记载本朝史事的笔记。唯有“文籍”一项，不知是何书。“文籍”所引之文，多为记、论之类，而不及碑传墓志之类，乙集卷一九引范仲淹《田锡墓志铭》上标“碑碣”，又甲集卷六九“行新法不使害民”条下注文以“碑碣”作为类名，故疑此“文籍”也是类名，而非书名。今列引“文籍”情况如下：

卷数	引文	卷数	引文
甲 39	侯溥《小臣论》、陈公辅《论宦者》	乙 16	程敦厚《人君不可攘善》、秦观《御书手诏记》
甲 41	司马光《韩魏公祠堂记》、王岩叟《定州韩魏公祠堂记》	乙 17	蔡襄《明谏论》、苏洵《谏论》、侯溥《广听论》、欧阳修《为君难论》、张栻《昭州吏部侍郎邹公祠记》
甲 42	苏洵《张益州画像记》、杨天惠《张忠定公祠堂记》	乙 19	苏洵《谏论》、王庠《谏论》
甲 43	苏洵《御将论》、张耒《将论》、李廌《将材论》、侯溥《将臣论》、张震《大将论》	乙 21	苏洵《上文丞相书》、《上欧阳内翰书》苏轼《制科策》、曾巩《治之难论》、孙堪《诛举辨论》、陈公辅《论用人》
甲 73	司马光《与王介甫书》		

如将引文与引书情况综合考察，引文作者除程敦厚、陈公辅、张震与张栻外，皆为北宋人。程敦厚卒于高宗绍兴中^③。陈公辅为宋高宗时臣僚，《宋史》卷三七九有传。张震则历高、孝二朝，乾道末卒^④。张栻，卒于淳熙中。

引书中，成书较晚者皆在宋孝宗(1163-1189年在位)时，如李丙奏上《丁

①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卷五“三朝宝训三十卷”条，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163页。

②李心传：《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四“两朝圣政录”条，中华书局，2000年，第112页。

③顾友泽：《南宋程敦厚卒年考》，《江海学刊》2013年第1期。

④钟振振：《南宋词人张震考》，《文学遗产》2009年第1期。

未录》在乾道八年(1172)^①,熊克进《九朝通略》在淳熙十一年(1184)^②,朱熹的两部《言行录》淳熙时已有刻本^③,《东都事略》与《国朝诸臣奏议》的奏上则在淳熙十三年(1186)^④,已是孝宗朝的末年。引书内容的纪事下限则为宋高宗时^⑤。各书成书最晚者在孝宗朝末年,而引用到其书,还需要考虑到各书流行,都需要并不很短的时间,并且如此大规模的一部类书,需要从光宗时代才开始流行的各种大部头史书中剪裁内容过录,在光宗朝短短数年的时间之内,几乎不可能完成。又,甲集卷八八“史官门”以“绍圣史祸”一词,作为该卷首个事目,该词是朱熹于宁宗庆元五年(1199)《跋山谷草书千文》中特别使用的一个词^⑥,如果甲集中的这个事目来自朱熹的著作,那么《国朝册府画一元龟》的成书时代,就可能在宁宗嘉定时朱熹得平反、著作得以流传之后了。不过,即便该书承用了朱熹“绍圣史祸”的说法,纂者也未必就是朱子后学。上列引文作者中,苏洵、苏轼皆不为程朱所喜,更有陈公辅是南宋初反对程学的著名人物。

还有一点值得提出,甲集卷七〇之首、乙集卷二一、二二之末,皆有“拾遗”部分,内容分别引录《长编》、《通略》和“奏议”,未免让人怀疑该书先期修成后,续有增补,也就是说该书可能并非一次性成书。因而从时间上考虑,该书成于宋宁宗嘉定之后的可能性更大。并且,如果从大量征引《续资治通鉴长编》著成的史书(如《宋宰辅编年录》、《续资治通鉴长编纪事本末》、《皇朝编年纲目备要》等)皆成于晚宋的情况来看,本书的成立时代也应当在宁宗以后。

四、文献价值

前文已考知,《国朝册府画一元龟》全本至少有甲乙丙三集,卷第在二百数十卷,如其书完整存世,所征引的大量史料,无疑可成为研究宋代历史文化的宝山学海。即使今残存的三十卷正文,也收录了大量珍贵的文献,具有相当的史料价值,于校勘、辑佚、史事补正,以及佚书性质与体例认识等方面,颇有裨益。

①李心传:《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六“嘉泰禁私史”条,中华书局,2000年,第149页。

②徐松辑:《宋会要辑稿·崇儒五》,河南大学出版社,2001年,第306页。

③李致忠:《昌平集》,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第458页。

④李心传:《建炎以来朝野杂记》甲集卷四“续资治通鉴长编”条,中华书局,2000年,第113页;陈智超:《宋朝诸臣奏议校点本序》,载《陈智超自选集》,安徽大学出版社,2003年,第617页。

⑤按《北平图书馆善本书目新旧二目异同表》著录该书时,以其记事至宋徽宗、钦宗时止,不准确。见赵万里编:《北京图书馆善本书目》,人民文学出版社,2011年,第969页。

⑥朱熹:《朱文公文集》卷八四,《四部丛刊》本,第24页。

以该书征引最多的《续资治通鉴长编》为例,引文多至四百条以上。时间上自太祖至哲宗朝,记徽宗朝事则全引《丁未录》等书,可见该书所见的《长编》当是一个七朝本。引用形式上,大都节录,具年月,不载日期干支的条目居多,个别节录甚至有不能使文意通畅的情况。又,引文中“陛下”、“祖宗”、“神宗”、“圣朝”等字样处,往往提行书写,或于前阙字,某种程度上仍保留了《长编》宋本的原貌,这些条文至少可以看做《长编》在明代时《永乐大典》外的另一个版本^①。

今本《长编》是清人从《永乐大典》中辑出的,清辑本《长编》神宗、哲宗两朝多缺,清人《拾补》也有不少材料未能见到;从版本上看,《长编》的神、哲两朝记事,至清初仅能上追到《永乐大典》^②。《国朝册府画一元龟》虽是残简,但如以今点校本《长编》、《长编拾补》取校,于备异文、校勘改字、补正史文、订正史事等,至少可得数十事,仍颇有价值。今略举数例说明之^③。

1.西北二方,皆未宾伏。(《长编》卷一七开宝九年十一月庚午,第384页。)

“西北二方”、“伏”《册府》作“西戎北狄”、“服”(乙22/14b),前一处点校本沿袭了清辑本所讳改者,前人已指出^④。“宾服”则是本字。《宋史全文》卷二两处皆同《册府》,当从改。

2.以翰林学士李穆、吕蒙正、李至并为左谏议大夫、参知政事。……穆等对于玉华殿,上谓之曰……上又曰:“朕览前书,……”(《长编》卷二四太平兴国八年十一月壬申,第558页。)

《册府》引“上谓李穆曰朕览前书”云云,前有日期“丁卯”(乙18/5a),按丁卯是该月十六日,壬申为初十日,则“上又曰”者,是后来之事,当从补入。

3.杨安国……讲说一以注疏为主,无他发明,引论鄙俚,世或传以为笑。(《长编》卷一九二嘉祐五年九月辛丑,第4645页。)

“论”字《册府》作“谕”(乙22/9a),《宋史·杨安国传》同,盖形近而讹,当从改。

4.《新录》辨曰:“当时既有所窜逐,虑在职者不安,故降手诏,以示宽恩,此朝廷仁厚之至也……下诏以六月二十八日甲寅,此据《旧录》,王觐奏议乃云六月八日,不知何故。”(《长编》卷三八一元祐元年六月甲寅条)

①又按明初书籍多宽黑口,《国朝册府画一元龟》也具有这一特征,故疑是明初抄本。

②参看梁太济:《永乐大典残存长编熙宁八年四至五月记事校读札记》,见《唐宋历史文献研究丛稿》,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第93页。

③下引《续资治通鉴长编》及《续资治通鉴长编拾补》,皆据中华书局2004年点校本,引文末具页码于括号内;《国朝册府画一元龟》所引之《长编》,简称“《册府》”,具其卷、页数于后括号内。

④参看陈智超:《四库本续资治通鉴长编发覆》,《社会科学战线》1987年第3期。

自注,第9248页。)

“至”、“六”,《册府》分作“政”、“七”(甲85/6a),“政”字所指具体,较优。今本“六”字误,当从《册府》改作“七”。按《长编》卷三八三元祐元年七月“右正言王觐言:臣伏睹近日诏书”小注:“觐自注云七月二十五日奏,臣伏睹今月八日诏书。”(第9333页)又卷三九一元祐元年十一月戊午条:“右司谏王觐言……今年七月八日诏书,既宣示中外以荡涤隐疵、阔略细故矣……七月八日手诏……”(第9506-9507页)所指皆为“以示宽恩”的手诏,在七月八日颁布,可证《册府》所引为是。

5.昨日陛下亲御经筵,讲读官进对。……近推经筵许侍臣进对之意,轮流侍从官一人,以次进对。(《长编》卷四七六元祐七年八月壬子,第11337页。)

“讲读官”前,《册府》有“许”字(乙18/4a),是,《宋朝诸臣奏议》卷四九孔武仲《上哲宗乞轮侍从官进对》同^①,后文“许侍臣进对”亦是明证,当从补;“一”字,《册府》引作“二”(乙18/4b),《诸臣奏议》同,其点校本勘记仅据《长编》出校记,指出异同。按《长编》卷四六三元祐六年八月戊子条,范百禄奏:“今一岁之中,视朝有数,臣僚当转对者,每次二员。”(第11048页)即臣僚进对有每次二员之制,可证《册府》为是,当从改。

6.知谏院范镇等言:“恩州自皇祐五年秋至去年冬,知州凡换七人,河北诸州大率如此,欲望兵马练习,固不可得。伏见雄州马怀德、恩州刘涣、冀州王德恭,皆有材勇智虑,可责以办治,乞令久任。”从之。(《长编》卷一七八至和二年二月,第4319页。)

《册府》作:“同知谏院范镇,内殿承制、阁门祇候、勾当京东排岸司王光祖等言:‘体问得恩州自皇祐五年秋至去年冬,凡换知州七人,河北诸州大率如此,而欲望训练兵马,固不可得。伏见雄州马怀德、恩州刘涣、冀州王德恭,皆武臣有材勇智虑,可以(辨)[办]治州事,乞令久任。’并从之。”(乙22/18b)《宋会要辑稿·职官》六〇之二〇同,今本《长编》该条不全,当从补。

7.周秩言,恐《实录》诬罔,诸书传后故也。《宋史·本纪》:五月己酉,修国史曾布请以王安石《日记》载之《神宗实录》。(《长编拾补》卷一〇绍圣元年六月丁亥注文,第427页。)

此条系据《太平治迹统类》。周秩所言,此仅一句,《册府》则载其章奏七十餘言;曾布所请,《宋宰辅编年录》等书只有寥寥数语,而《册府》则载录曾布章奏二百五十餘字(甲88/2a-3a),皆为诸书所不载,信息量大为丰富。

《长编》之外,《册府》所引最多者为久佚史书《丁未录》,达一百十数则,计有数万言之多,这可为认识此书性质、体例和宋代政治史的研究提供重要的

^①北京大学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宋朝诸臣奏议》卷四九,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第533页。

新资料。《丁未录》是南宋首部记述当时“近代史”的大型编年体史学著作。据前引《建炎以来朝野杂记》，该书二百卷，纪事自治平四年至靖康元年，即神、哲、徽、钦四朝的编年史。赵希弁《读书附志》云：

上帙起召王安石为翰林学士，迄于神宗皇帝升遐。中帙起宣仁圣烈垂帘，除吕公著侍读，迄于宣仁圣烈祔庙。下帙起李清臣进策题，迄于诛童贯。安石之召，实治平丁未之所始，故以“丁未”名之。^①

又洪迈《容斋五笔》云：

丙午、丁未之岁，中国遇此，辄有变故，非祸生于内，则夷狄外侮……治平丁未，王安石入朝，惛乱宗社。靖康丙午，都城受围，逮于丁未，汴失守矣。^②

由此可见，《丁未录》将北宋覆亡的责任推至王安石秉政，是一部政治立场鲜明的史书。

李丙，字仲南，昭武（福建）人，以父荫官右修职郎，孝宗初年监行在都盐仓，与吕祖谦相友，另有《集古录》等著作^③，是南宋初年的一位史学家、文献与文物收藏家。

《丁未录》在南宋相当流行，南宋朝廷修神宗以降四朝国史，曾以之为重要的参考书^④。除《续资治通鉴长编》曾引用参考外，晚宋的《事类备要》、《翰苑新书》以及《宋宰辅编年录》等书多有其节文，但因是节文，其体例仍不能就此明晰，《册府》所引，多整条抄入，借此可略窥其书的体例与特点。

就时间而言，《丁未录》纪事虽至靖康，但内容或下涉高宗朝，如引及绍兴四年，高宗（上皇）就删修《神宗实录》与宰臣朱胜非的对话（甲 36/17b-19a）。这类记载，一方面可视为作者所见此事在高宗朝的延续；另一方面，既然《丁未录》对熙宁变法与新党，有强烈的批判态度，那么这些地方就会用高宗朝对新党的否定态度，来为史事“定讞”。

《丁未录》的体例是具日期干支，记某事，然后以“先是”云云，记述该事本末，往往长达数千言。取材的主体大概当为《实录》、《国史》，如绍圣四年二月癸未吕大防等三十三人降斥条（甲 89/4b），《长编拾补》卷一四引《长编》原注：“《实录》贬大防等在癸未二十八日。”（第 555 页）则可知《丁未录》直用《哲宗实录》的纪事。此外，《丁未录》往往直接以笔记作为正文，很少改动，

①赵希弁：《读书附志》卷上，载晁公武撰，孙猛校证：《郡斋读书志校证》，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1112-1113页。标点略有改动。

②洪迈：《容斋五笔》卷一〇“丙午丁未”条，中华书局，2005年，第952-953页。

③吕祖谦：《东莱吕太史文集》卷六《李仲南集古录序》，浙江古籍出版社，2008年，《吕祖谦全集》第1册，第103页。

④周必大：《庐陵周益国文忠公集·奏议》卷一二《乞给札就李丙抄〈丁未录〉状》，清道光刻本，第12页。

如记熙宁元年八月苏辙与陈升之讨论各路遣使事（甲 71/5），几乎全用苏辙《龙川略志》卷三“议遣八使搜访遗利”条，仅将《略志》中以字称陈升之改为其名；又如记元祐四年三月苏轼知杭州事，则基本全用邵伯温《邵氏闻见录》卷一三之文。与《长编》相比，《丁未录》基本直抄旧文，亦未见有所考辨。这样的书写方式，曾得到李心传《朝野杂记》“纪载无法，学者弗称”的批评，今残文中也确有令人感到冗繁之处，最明显的莫如所记熙宁三年九月范镇致仕一条（甲 71/13-18），“先是”后近二千言，自苏洵嘉祐进京、与王安石交恶、王安石对神宗贬抑苏轼、苏轼以策问讥安石（并载策问全文），以至于范镇举荐苏轼后与王安石齟齬之事，多与范镇致仕毫无关系。这些情况未必不在李氏所指之内。

直用旧文与不做考辨，固然是《丁未录》体例方面可能的缺憾，但就目前宋代史料的存世情况而言，转是其价值所在。这种方式将更多更原始的材料展示给我们，形成的记载往往与晚成书的《长编》及以《长编》为蓝本的史书不同。其主要形式就是“每事皆全载制诏章疏甚详”^①，收入不少哲宗、徽宗时期臣僚章疏，其中有今尚不知或他书记载错误者，如朱熹即已注意到：“东坡荐秦少游，后为人所论。他书不载，只《丁未录》上有。”^②陈瓘《目录辨》一篇数千言，它书皆不载，赖此以存；元符三年五月陈瓘的一则奏疏（甲 89/9b-10a），在明代的《历代名臣奏议》中被误为徽宗末年仁伯雨所上^③，可据以纠正。

此外，“文籍”的部分，则有《全宋文》未收文多篇。

以上就《国朝册府画一元龟》的各方面情况，进行初步的探讨，抛砖引玉，望引起学术界对这部类书的重视，更好地发掘其史料价值，以深入对宋代历史文化的研究。

附记：本文结撰，曾得到刘心明教授的指点，附此声谢。

【作者简介】尹承，男，山东大学历史文化学院 2011 级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宋史。

①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四，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第 120 页。

②黎靖德编：《朱子语类》卷一三〇，中华书局，1986 年，第 3116 页。

③黄淮、杨士奇编：《历代名臣奏议》卷一八八，明永乐刻本，第 17b 页。